青年從事校外志願服務活動注意事項（參考使用不需繳交）

發布日期 104年10月01日

為提醒青年個人在從事校外志願服務活動時，注意安全及遵守相關規範，特就活動應注意事項提供參考，並設計檢核表提供自我檢核。

一、服務活動前應注意以下事項：

（一）主辦單位為依法設立登記之團體或組織。

（二）主辦單位規劃之活動具公益性。

（三）主辦單位過去活動績效良好。

（四）主辦單位蒐集個人資料時，簽署授權同意書。

（五）主辦單位辦理活動全程醫療及意外保險(含交通往返行程時間)。

（六）主辦單位如補助交通費、誤餐費及特殊保險費，依法得具領。

（七）服務內容符合個人時間、專長與能力。

（八）往返服務地點交通方式為最適合及安全，並以搭乘大眾交通工具為優先。

（九）參與主辦單位所辦理之行前講習或教育訓練活動。

（十）確定參加後，主動通知家人或學校相關人員。

（十一）未成年人配合主辦單位要求，提供家長同意書。

（十二）遇有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及緊急事故，主動聯繫主辦單位，確認活動之進行情形。

二、服務活動期間，應注意以下事項：

（一）遵守主辦單位之規範進行服務。

（二）依服務內容與特點，確保在適當之安全與衛生條件下進行。

（三）提供服務時，尊重受服務者之權利。

（四）服務中取得或獲知之訊息或個人資料，保守秘密。

（五）對主辦單位不當或違反法令之要求，予以拒絕。

（六）攜帶健保卡及個人必要之醫藥用品。

（七）服務過程中遇有身體不適或急難之需，應立即告知主辦單位，並請主辦單位提供必要之協助。

（八）服務過程中遇有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及緊急事故，主動聯繫主辦單位暫停參與服務。

三、從事志願服務活動前請進行自我檢核，檢核事項如附表。

四、本注意事項未盡事宜，悉依志願服務法規定。

青年從事校外志願服務活動自我檢核事項（自我檢視使用）

附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是 | 否 | 檢 核 事 項 |
|  |  | 主辦單位是否為依法設立登記之團體或組織？ |
|  |  | 主辦單位規劃之活動是否具公益性？ |
|  |  | 主辦單位過去活動績效是否良好？ |
|  |  | 主辦單位蒐集個人資料時，是否簽署授權同意書？ |
|  |  | 主辦單位是否辦理活動全程醫療及意外保險(含交通往返行程時間)？ |
|  |  | 主辦單位補助之費用是否為交通費、誤餐費及特殊保險費？ |
|  |  | 服務內容是否符合個人時間、專長與能力？ |
|  |  | 往返服務地點交通方式是否為最適合及安全？ |
|  |  | 是否參與主辦單位所辦理之行前講習或教育訓練活動？ |
|  |  | 確定參加後，是否已通知家人或學校相關人員？ |
|  |  | 出發前是否攜帶健保卡及個人必要之醫藥用品？ |
|  |  | 未成年人是否因應主辦單位要求，提供家長同意書？ |
|  |  | 遇有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及緊急事故，是否主動聯繫主辦單位，確認活動之進行情形？ |

**（一）分組名單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編號** | **組別** | **學號** | **姓名** | **服務機構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致理科技大學服務學習協力單位合作協議書**

「服務學習」課程名稱－開課單位

1. 機構名稱：
2. 機構地址：
3. 機構簡介：
4. 機構任務：
5. 選擇機構動機：
6. 進行方式與內容：
7. 可服務日期：

時間：每週 小時（上/下午 時至 時），共計完成　　　小時之「服務-學習」工作。

1. 預期學習目標：
2. 權利與義務：
3. 本校學生

接受服務機構督導，在彼此尊重、平等、合作之基礎上從事「服務-學習」工作，要儘速瞭解服務機構與被服務對象之目標與問題，恪遵機構之相關規定與對所接觸資料應有之保密責任，約定之服務時間若必須更動，應事前通知服務機構督導，並提供替代時間。並在指導老師指導下從事「服務-學習」，並記錄服務日誌、撰寫相關報告等。

1. 服務機構

督導本校學生進行「服務-學習」，提供相關資料、必要之訓練、防護措施與說明，並且安排學生直接接觸被服務對象之服務工作。

1. 督導與評量：請服務機構督導擔任服務學生之指導與評量，並將結果通知指導老師，由指導老師總評「服務-學習」課程之成績。

立協議人

致理科技大學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系

指導老師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學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（簽章）

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313號

電話：

E-mail：

服務機構：

督　　導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地址：

電話： E-mail：

**志願服務紀錄冊時數條範例**

**敬請同學於服務結束前一週，將時數條的內容打好後，用電子郵件或是印出，在最後一天服務的時候拿給機構用印，並將服務時數條保留好，以便之後張貼在您的志願服務紀錄冊上，以累計您在學期間的服務時數。**

**如有問題，可來電洽詢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（02）2257-6167分機1514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 | 姓名 | 服務  項目  (下列擇一或自行新增) | 服務內容 | 服務日期  （不能超過1個星期） | 服務  時數 | 服務  運用單位 | 登錄人簽章 |
| 範例 | 范○○ | 衛生服務  老人服務  少年服務  兒童服務  教育服務  原住民服務  其他服務等 | 擔任本校「圓孩子讀書夢之國小課後輔導」計畫學童課業輔導志工老師 | 106年9月15日 | 44 | ○○機構或單位名稱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（三）服務階段說明**

**1. 服務合作機構：**

**2. 服務項目及內容說明：**

**3. 服務活動照片花絮如下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高：６cm左右；寬：８cm左右** | |  | |
| **日期時間** |  | **日期時間** |  |
| **地點** |  | **地點** |  |
| **說明** |  | **說明** |  |
|  | |  | |
| **日期時間** |  | **日期時間** |  |
| **地點** |  | **地點** |  |
| **說明** |  | **說明** |  |
|  | |  | |
| **日期時間** |  | **日期時間** |  |
| **地點** |  | **地點** |  |
| **說明** |  | **說明** |  |

**（四）反思階段**

**1. 反思日誌**

日期： 活動或課程名稱：

班級： 學號：

姓名： 服務機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內 容 |
| **What?** | **服務過程中所做、所見、所聞** |
| 我做了什麼服務? |  |
| 我看見什麼事情? |  |
| 我聽到什麼心聲? |  |
| 我接觸到什麼問題? |  |
| 他人發生什麼問題 |  |
| **So What?** | **新觀念** |
| 為什麼會發生上述情事? |  |
| 有什麼感想與思想? |  |
| 我學到了什麼? |  |
| 對我有什麼意義? |  |
| 我有什麼新看法? |  |
| **Now What?** | **新觀念應用** |
| 上述對我做事有何改變? |  |
| 我要做什麼改變? |  |
| 對我自己和社會有何影響? |  |

**2. 服務學習課程特質自我評鑑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核心特質  項目 | 自評分數  （1~5分） | 請具體說明課程內容 |
| 協同合作 |  |  |
| 互惠 |  |  |
| 多元 |  |  |
| 以學習為基礎 |  |  |
| 以社會正義為焦點 |  |  |
| 合計 |  | 各題項計分方式依序為1、2、3、4、5分，分數愈高愈符合該核心特質。 |

核心特質說明：

1. **協同合作**：強調服務目標的設定是由被服務的社區，提供服務的學校、學生一起來設定，並滿足雙方共同興趣、需求與期待。
2. **互惠**：強調互相教導學習，提供服務者協助被服務者面對問題、解決問題並幫助其成長，被服務者也幫助服務者瞭解社會問題癥結所在。
3. **多元**：強調服務者與被服務者均有機會接觸與自己背景、經驗不同的人，挑戰自己既有的刻板印象，學習、瞭解並尊重彼此不同所帶來的轉變與成長。
4. **以學習為基礎**：強調設定具體學習目標，透過服務的具體經驗，經由反思領悟出新的觀念，再應用新觀念於新的具體經驗中，來達到學習的目標。
5. **以社會正義為焦點**：促進被服務者看到自己的能力和資產，以及問題的癥結，共同為追求社會改變與社會正義而努力。

**3. 期末反思回饋單**

期末反思回饋單

日期： 活動或課程名稱：

班級： 學號：

姓名： 服務機構：

修習「服務－學習」課程後，探討你從服務中的學習、參與、成長、收獲、遇到困難及解決問題的方法等。對你未來的發展很重要，請仔細回想後再完成下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內 容 |
| 參與 | 為何選擇此門課程?服務內容為何?……………… |
| 適應 | 服務中最大的困擾?如何克服?與以往的服務活動有何不同?………… |
| 價值 | 服務活動成功的重要因素?服務的價值為何?……………… |
| 學習成長 | 遭遇挫折、解決問題……………… |
| 整體感受 |  |

**（五）成果階段**

**分組報告PTT及成果分享照片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
| (圖說) |  | (圖說) |
|  |  |  |
| (圖說) |  | (圖說) |
|  |  |  |
| (圖說) |  | (圖說) |
|  |  |  |
| (圖說) |  | (圖說) |

**（六）機構滿意度調查表（掃描檔放入）**

**致理科技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機構滿意度調查表**

您好！為了解本校學生團隊服務成效，敬請協助填列下述問題，並請本校教學助理帶回；感謝您提供本校學生學習機會，再次感謝您的協助與支持。如有問題，歡迎與本組聯繫！　　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　　聯絡電話：(02)2257-6167分機1514　洪敏貴小姐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/課程名稱 | / | |
| 組別/學生姓名 | 第 組 | |
| 服務日期： | 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| |
| 服務內容： |  | |
| 服務地點： |  | |
| 受服務組織／學校／社區： |  | |
| （以下請當地受服務組織／學校／社區機構督導填寫） | | |
| 填表人姓名 | | 職稱 |
| 電話 | | E-mail： |
| 1. 您對於藉由課程型的服務學習活動，學生提供服務的方式？   □非常滿意　□ 滿意 □沒意見 □ 不滿意 □非常不滿意   1. 您對於本次學生的團隊合作精神？   □非常滿意　□ 滿意 □沒意見 □ 不滿意 □非常不滿意   1. 您對於本次學生的服務態度？   □非常滿意　□ 滿意 □沒意見 □ 不滿意 □非常不滿意   1. 對於本次學生提供的服務整體滿意度？  * 非常滿意　□ 滿意 □沒意見 □ 不滿意 □非常不滿意  1. 請問您日後是否仍願意與本課程合作，提供學生服務與學習的機會？  * 願意　　　□無意見　□不願意  1. 對於本校學生所提供服務，請您提供建議或給予學生鼓勵？ | | |

備註：本表機構填寫完畢後，請彙整成果後交給教學助理以放在期末成果彙編。106/2/20 版

106學年度第2學期○○○○系「○○○」課程學生服務成效統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名/  服務團隊 | 修課人數 | 服務人數 | 服務總人次 | 服務總時數 | 受服務人次 | 合作機構 | 服務地點 | 服務類別  （請依下列說明歸類） |
| 範例：  人際關係與溝通 | 60人 | 50人 | 300人次  （50人\*6次） | 900小時  （50人\*6次\*3小時） | 240人次  （40人\*6次） | 身心障礙服務協推展協會 | 師大附中 | 教育：課後輔導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說明：

服務類型：志工服務類型依七大面向分類如下：

（1）教育輔導：語言教學、課後輔導、個案輔導、特殊教育服務、醫療諮詢或其他。

（2）社區服務：社區巡守服務、弱勢關懷服務、消防救難服務、婦女權益服務、社區營造、活動策劃、急難救助、就業輔導、法律諮詢、行政文書服務或其他。

（3）社會福利：關懷老人、流浪動物照顧、身障者服務、協助義賣、整理發票、協助維修、關懷育幼院、養老院等

（4）環境服務：環境維護、資源回收、公園認養、生態保育、生態導覽、景觀綠美化或其他。

（5）文化建設：藝文展演服務、文物導覽解說、接待服務、國際交流、文化祭儀、文物維護、圖書管理或其他。

（6）衛生保健：促進健康服務、公共衛生服務、運動指導、休閒育樂服務、心理諮詢服務或其他。

（7）科技資訊：電腦教學、視訊編輯、電腦維修、家電維護、媒體傳播、網站架設、機器維修、程式應用、科普讀物編撰、網站建置、科普閱讀導讀、科學活動設計、科展導覽、科技研發推廣或其他。

**下表請下載excel檔**

